

文章编号:1001-6112(2010)02-0159-05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油气资源及合作对策

张清云

(中国石化发展计划部,北京 100728)

摘要:油气合作是以获取油气资源为目标的合作,需要研究油气资源的分布;资源国良好的投资环境和稳定的投资政策是油气合作项目得以顺利实施、并最终取得效益的重要前提。中亚各国和阿塞拜疆的油气资源分布具有很大的不均一性,各国的投资环境、对外合作政策也存在着很大的差别。在分析中亚—阿塞拜疆地区油气资源总量及其分布规律的基础上,研究了资源国的投资政策,就进一步扩大与上述资源国的合作提出了 4 点建议。

关键词:资源量;投资环境;合作对策;中亚;阿塞拜疆

中图分类号:TE02

文献标识码:A

OIL AND GAS RESOURCES IN CENTRAL ASIA—AZERBAIJAN REGION AND THE COOPERATION POLICY

Zhang Qingyun

(Development Planning Department, SINOPEC, Beijing 100728, China)

Abstract: The objective of the cooperation on oil and gas is to obtain oil and gas resources. Thus, it is necessary to study the distribution of resources. Favorable investment environment and stable investment policies are the premise for the cooperation object to carry out smoothly and obtain benefit in the end. However, the non-uniform distribution of oil and gas resources, different investment environment and foreign cooperation policies exist in Central Asia and Azerbaijan. On basis of analysis of the total resources and their distribution in Central Asia and Azerbaijan region, the investment policies in host country of the resources was studied and 4 recommendations were made for extending cooperation with those host countries.

Key words: resources; investment environment; cooperation policy; Central Asia; Azerbaijan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油气资源丰富,素有“第二波斯湾”之称。该地区既是“勘探热点”,也是“投资热点”,更是多渠道、多地区确保我国能源安全的重要地区。

中哈石油管线和中国—中亚天然气管线的贯通,为我国扩大与该地区的油气合作提供了基础条件;世界金融危机以及所带来的资源国投资政策的改变,使我们面临新的合作形势和机遇,中国与中亚—阿塞拜疆地区的油气合作又站到了新的起点上。本文在分析了中亚国家和阿塞拜疆油气资源潜力、主要资源国投资政策的基础上,就我国如何扩大在中亚地区的油气合作,提出一些初步的看法和建议。

1 油气资源及其分布

1.1 石油储量及产量

1.1.1 原始可采储量

根据 IHS 数据库资料统计^[1],中亚—阿塞拜

疆地区原始可采储量为 87.85×10^8 t(表 1),其中,哈萨克斯坦 54.55×10^8 t,占地区总量 62.10%,居第一位;阿塞拜疆 26.58×10^8 t,占地区总量 30.26%,居第二位;土库曼斯坦 5.58×10^8 t,占地区总量 6.35%,居第三位;乌兹别克斯坦 1.13×10^8 t,占地区总量 1.28%,居第四位。

1.1.2 剩余可采储量

根据 IHS 数据库资料统计^[1],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剩余可采储量为 60.27×10^8 t(表 1),其中,哈萨克斯坦 46.31×10^8 t,占地区总量 76.84%,居第一位;阿塞拜疆 11.97×10^8 t,占地区总量 19.86%,居第二位;土库曼斯坦 1.47×10^8 t,占地区总量 2.43%,居第三位;乌兹别克斯坦 0.52×10^8 t,占地区总量 0.86%,居第四位。

与 IHS 相比,BP 对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的石油剩余可采储量估计得更为乐观,而对阿塞

表 1 阿塞拜疆和中亚石油储量、产量在各国家中分布一览

Table 1 Distribution of oil reserves and production in Central Asia countries and Azerbaijan

地区	石油/ 10^6 t								
	原始可采储量		剩余可采储量				2008 年产量		
	总量 ¹⁾	占地区/%	总量 ¹⁾	占地区/%	总量 ²⁾	占地区/%	总量 ²⁾	占地区/%	占全球/%
哈萨克斯坦	5 455.34	62.10	4 630.95	76.84	5 452.05	82.92	72.00	54.67	1.8
阿塞拜疆	2 657.95	30.26	1 197.23	19.86	958.90	14.58	44.70	33.94	1.1
土库曼斯坦	557.95	6.35	146.71	2.43	82.19	1.25	10.20	7.74	0.3
乌兹别克斯坦	112.74	1.28	51.92	0.86	82.19	1.25	4.80	3.64	0.1
吉尔吉斯斯坦	0.86	0.00	0.05	0.00	—	—	—	—	—
塔吉克斯坦	—	—	—	—	—	—	—	—	—
总计	8 784.79	100	6 026.99	100	6 575.34	100	131.70	100	3.3

1) IHS 数据。

2) BP 数据。

拜疆、土库曼斯坦的石油剩余可采储量估计得比较保守。根据 BP 统计资料^[2],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剩余可采储量为 65.75×10^8 t(表 1), 其中, 哈萨克斯坦 54.52×10^8 t, 占地区总量 82.92%, 居第一位; 阿塞拜疆 9.59×10^8 t, 占地区总量 14.58%, 居第二位; 此后是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 它们都为 0.82×10^8 t, 占地区总量 1.25%。

1.1.3 产量

根据 BP 统计资料^[2], 2008 年中亚—阿塞拜疆地区石油产量为 1.317×10^8 t(表 1), 占全球总量的 3.3%。其中, 哈萨克斯坦 7200×10^4 t、阿塞拜疆 4470×10^4 t、土库曼斯坦 1020×10^4 t、乌兹别克斯坦 480×10^4 t, 分别占中亚—阿塞拜疆地区的 54.67%, 33.94%, 7.74% 和 3.64%。

1.2 天然气储量及产量

1.2.1 原始可采储量

根据 IHS 数据库资料统计^[1],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天然气原始可采储量为 10.35×10^{12} m³(表 2), 其中, 土库曼斯坦 4.38×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42.32%, 居第一位; 乌兹别克斯坦 3.18×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30.72%, 居第二位; 哈萨克斯坦 1.88×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18.16%, 居第三位; 阿塞拜疆

0.91×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8.79%, 居第四位。

1.2.2 剩余可采储量

根据 IHS 数据库资料统计^[1],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剩余天然气可采储量为 6.66×10^{12} m³(表 2), 其中, 土库曼斯坦 2.54×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38.16%, 居第一位; 哈萨克斯坦 1.74×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26.12%, 居第二位; 乌兹别克斯坦 1.65×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24.77%, 居第三位; 阿塞拜疆 0.73×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10.94%, 居第四位。

BP 对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天然气剩余可采储量的估计比 IHS 更为乐观。根据 BP 资料统计^[2],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剩余天然气可采储量为 12.54×10^{12} m³(表 2), 比 IHS 的预测结果高出 88.29%。其中, 土库曼斯坦 7.94×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63.32%, 居第一位; 哈萨克斯坦 1.82×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14.51%, 居第二位; 乌兹别克斯坦 1.58×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12.60%, 居第三位; 阿塞拜疆 1.2×10^{12} m³, 占地区总量 9.57%, 居第四位。

1.2.3 产量

根据 BP 统计资料^[2], 2008 年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天然气产量为 1732×10^8 m³(表 2), 占全球总量的 5.6%。其中, 土库曼斯坦 661×10^8 m³、乌兹别

表 2 阿塞拜疆和中亚各国天然气储量、产量一览

Table 2 Distribution of gas reserves and production in Central Asia countries and Azerbaijan

地区	天然气								
	原始可采储量/ 10^{12} m ³		剩余可采储量/ 10^{12} m ³				2008 年产量/ 10^8 m ³		
	总量 ¹⁾	占地区/%	总量 ¹⁾	占地区/%	总量 ²⁾	占地区/%	总量 ²⁾	占地区/%	占全球/%
土库曼斯坦	4.38	42.32	2.54	38.16	7.94	63.32	661	38.16	2.1
乌兹别克斯坦	3.18	30.72	1.65	24.77	1.58	12.60	622	35.91	2.0
哈萨克斯坦	1.88	18.16	1.74	26.12	1.82	14.51	302	17.44	1.0
阿塞拜疆	0.91	8.79	0.73	10.94	1.2	9.57	147	8.49	0.5
吉尔吉斯斯坦	—	—	—	—	—	—	—	—	—
塔吉克斯坦	—	—	—	—	—	—	—	—	—
总计	10.35	100	6.66	100	12.54	100	1 732	100	5.6

1) IHS 数据。

2) BP 数据。

克斯坦 $622 \times 10^8 \text{ m}^3$ 、哈萨克斯坦 $302 \times 10^8 \text{ m}^3$ 、阿塞拜疆 $147 \times 10^8 \text{ m}^3$, 分别占中亚—阿塞拜疆地区总量的 38.16%, 35.91%, 17.44% 和 8.49%。

1.3 油气储量在盆地中的分布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剩余石油可采储量主要

分布在滨里海盆地、南里海盆地、曼古萨拉克盆地、北乌斯丘特盆地和北卡乌卡苏斯盆地等^[1](表3)。剩余天然气可采储量主要分布在滨里海盆地、阿穆—达林盆地、南里海盆地、曼古萨拉克盆地和北卡乌卡苏斯盆地等^[1](表4)。

表3 阿塞拜疆—中亚地区主要盆地剩余石油可采储量

Table 3 Remaining recoverable oil reserves in different basins in Central Asia—Azerbaijan region

盆地	国家	油田数/个	原始地质储量/ 10^6 t	平均采收率/%	可采储量/ 10^6 t	剩余可采储量/ 10^6 t	剩余可采储量占全区/%
滨里海盆地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	162	12 490.6	29.0	4 297.8	3 986.9	61.11
南里海盆地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伊朗、土库曼斯坦	111	7 886.9	31.6	3 331.0	1 394.0	21.37
曼古萨拉克盆地	阿塞拜疆、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34	1 376.9	27.5	738.0	384.4	5.89
北乌斯丘特盆地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14	1 352.1	33.7	473.4	332.3	5.09
北卡乌卡苏斯盆地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乌克兰	115	1 098.8	33.9	363.7	146.4	2.24
图尔盖盆地	哈萨克斯坦	18	424.6	31.3	173.2	118.3	1.81
特雷克—里海盆地	阿塞拜疆、俄罗斯、土库曼斯坦	46	1 074.1	45.0	567.1	89.9	1.38
阿穆—达林盆地	阿富汗、伊朗、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44	163.1	25.2	48.1	30.5	0.40
费尔干纳盆地	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23	167.4	30.4	56.0	19.9	0.30
扎乌桑盆地	中国、哈萨克斯坦	1	71.4	20.0	14.3	14.3	0.22
阿富汗—塔吉克盆地	阿富汗、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15	56.7	28.0	17.4	7.0	0.11
达尔雅鲁克—达乌丹盆地	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1	1.1	20.0	0.2	0.2	0.00
总计		584	26 163.6	29.63	10 080.3	6 523.9	100

注:数据是根据BP世界能源统计2009年6月原始数据计算编表;表中数据按7bbl=1t换算。

表4 阿塞拜疆—中亚地区主要盆地剩余天然气可采储量

Table 4 Remaining recoverable gas reserves in different basins in Central Asia—Azerbaijan region

盆地	国家	气田数/个	原始地质储量/ 10^8 m^3	平均采收率/%	可采储量/ 10^8 m^3	剩余可采储量/ 10^8 m^3	剩余可采储量占全区/%
滨里海盆地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	53	53 918.5	81	43 234.9	40 918.8	42.65
阿穆—达林盆地	阿富汗、伊朗、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227	87 217.7	81	69 870.7	37 545.9	39.13
南里海盆地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伊朗、土库曼斯坦	47	13 966.7	82	11 866.8	9 130.6	9.52
曼古萨拉克盆地	阿塞拜疆、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24	4 953.4	79	3 808.3	3 044.0	3.17
阿富汗—塔吉克盆地	阿富汗、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13	2 248.0	80	1 798.4	1 741.0	1.81
北卡乌卡苏斯盆地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乌克兰	121	6 688.9	80	5 354.1	1 399.1	1.46
北乌斯丘特盆地	哈萨克斯坦、俄罗斯、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26	1 485.8	81	1 244.7	1 081.4	1.13
特雷克—里海盆地	阿塞拜疆、俄罗斯、土库曼斯坦	14	1 004.5	81	804.3	579.7	0.60
楚河—萨尔乌苏盆地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	11	506.6	82	410.8	395.1	0.41
费尔干纳盆地	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2	82.0	80	65.6	49.1	0.05
图尔盖盆地	哈萨克斯坦	4	72.8	75	48.7	48.7	0.05
达尔雅鲁克—达乌丹盆地	土库曼斯坦、乌兹别克斯坦	1	14.5	80	11.6	11.6	0.01
总计		543	172 159.5	80	138 518.8	95 945.1	100

注:数据是根据BP世界能源统计2009年6月原始数据计算编表。

2 中亚—阿塞拜疆的投资环境

从中亚—阿塞拜疆地区油气资源分布特点来看,探明石油剩余可采储量主要集中在哈萨克斯坦、阿塞拜疆、土库曼斯坦;探明天然气剩余可采储量主要集中在土库曼斯坦、哈萨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从盆地来讲,油气资源主要分布在滨里海盆地、阿穆—达林盆地、南里海盆地、北乌斯丘特盆地^[3]。

中亚—阿塞拜疆地区不仅油气资源丰富,而且投资环境较好,与中国陆路相连,具有较好的地缘优势,应继续扩大与中亚—阿塞拜疆地区的油气合作。该区主要资源国的投资环境总体特征如下:

2.1 哈萨克斯坦

哈萨克斯坦政治稳定,投资政策优惠,开放程度高。油气对外合作始于 1992 年。IHS 能源对 110 个资源国对比分析认为,哈萨克斯坦投资风险较小,是各石油公司关注的热点国家^[1]。

合同类型中占主导地位的是矿税制下的合资协议和产量分成协议。根据 2002 年 6 月 20 日政府通过的与石油承包商合同中的国家利益原则,KazMunaiGaz(哈萨克斯坦国家石油和天然气公司)必须在所有与政府发标的相关油田勘探开发区块合同中,持有最少 50% 的权益。产量分成协议法规定,KazMunaiGaz 在所有授予的海上产量分成协议中必须持有最少 50% 的权益^[4]。

哈萨克斯坦不断改善投资的政策环境,2009 年 1 月 1 日又正式颁布新税法,给资源开采企业以更优惠的政策^[5-6]。

2.1.1 企业所得税降低

企业所得税从 30% 下调到 20%,计划在 2010 年再下调到 17.5%,2011 年调整到 15%。对于矿产资源开采企业,如果出现亏损可在 10 年内摊销(原先为 7 年),而且亏损可以在缴纳企业所得税时抵扣。

2.1.2 超额利润税

起征点从 20% 提高到 25%,实行浮动税率制,根据企业纯利润征收 10%~60% 的超额利润税。此外,纳税企业的某些费用支出(固定资产支出、资源开采前期发生的准备工作费用、勘探期间发生的实际亏损等)可以从超额利润税中扣除。

2.1.3 用“矿产资源开采税”取代“矿产使用税”

按照企业在开发资源过程中所获得的收益进行征税,勘探开采税征收数额根据开采矿物总量的价值(按国际价格)计算。对开采收益低、品位差的油气资源的企业,实行优惠税率。

2.1.4 用油气“出口收益税”取代“出口税”

石油和天然气出口关税是一个固定税率,不能体现市场供求和税率的关系,而出口收益税税率是根据石油天然气的销售价格来确定,销售价格越高,税率越高。

2.1.5 投资特惠

对于投资资源开采领域的企业,可对购置或建设的房产、设施、机械设备支出的费用进行核销,投资者既可一次性进行核销,也可在 3 年内等额平均核销。

2.2 阿塞拜疆

阿塞拜疆使用 2 种税制^[7]:产量分成和矿区使用税。近年来,产量分成税制已成为主导。阿塞拜疆国家石油公司(SOCAR)代表国家履行参股权利,在 SOCAR 和其他参股公司签订的石油协议上列有实际参股条款。在产量分成协议中,SOCAR 一般持有 20%~50% 的股份。但阿塞拜疆陆上勘探程度高,海上勘探活动复杂、花费高、风险大。

2.3 土库曼斯坦

土库曼斯坦天然气资源丰富,且探明程度低,特别是里海海域和陆上深层勘探开发潜力大,成为目前外国油气公司投资的热点。该国政治环境比较好,社会稳定。上游财税制度较苛刻,政府所得为 76%,但在税制构成中,可谈的条款较多。

2.4 乌兹别克斯坦

乌兹别克斯坦油气资源丰富,虽为内陆国家,但地理位置优越,地处中亚地区的中心。国家通过吸引外资推动石油天然气工业发展,2002 年起油气储量超过开采量,2007 年天然气产量达到 $633 \times 10^8 \text{ m}^3$,比 1991 年增加 60%。

乌兹别克斯坦实行企业外汇进项调节机制,因此在乌的外企常会碰到外汇划转的困难。其次,乌兹别克斯坦的法律、法规不够透明和稳定,增加了在乌投资和贸易活动的风险性。

3 扩大油气合作的建议

基于以上分析,对我国扩大在中亚—阿塞拜疆地区的油气合作提出如下建议。

3.1 加强沟通及投资政策的研究

对外油气合作是集政治、经济、甚至军事为一体的复杂合作,需要有资源国政府接纳和认可,要与资源国政府有关部门、国家石油公司等建立起稳定的工作联系和有效的沟通机制,为确保获得具有一定规模的优质油气项目,提供行政保障和政策保障^[8]。

加强对中亚—阿塞拜疆地区资源国,特别是哈

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阿塞拜疆、乌兹别克斯坦等国家的投资环境分析和政策走势研究,根据资源国政策变化,调整我国公司的进入策略和项目的优选评价标准,确保在有经济效益的前提下,积极推进项目合作。

从已有资源分析来看,阿塞拜疆—中亚地区石油资源最为丰富的是哈萨克斯坦,天然气资源最为丰富的是土库曼斯坦。而且上述2国投资环境好,政策优惠,不像俄罗斯对外国资本进入战略资源领域有规模和比例的限制。因此,可以首选与哈萨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开展油气合作。

3.2 加强重点盆地油气地质研究和区块潜力分析

密切关注近年来所取得的勘探成果,加强滨里海盆地、阿穆达林盆地的油气地质特征和油气分布规律研究,用新的成果不断修正已有的地质认识,进行重点区块的潜力分析,立足于大的油气发现来明确有利区带和潜力区块,为参与政府招标和快速评价转让区块而奠定基础。

加强重点项目的跟踪分析,密切关注在重点盆地的有利区带上的勘探开发区块,关注拥有上述勘探开发区块的公司的经营情况,关注有关区块的出售和转让信息,捕捉稍纵即逝的机遇,在条件成熟时,通过参股、并购和收购公司等方式进入油气富集区。

3.3 加强与跨国公司和投资银行之间的联系,建立起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全球金融危机导致原油价格下降,影响着油气公司的效益,冲击着油气公司的正常生产,许多中小油气公司难以为继,大的跨国公司也在进行着战略调整,引发了全球范围内新一轮油气公司的收购和兼并风潮。目前油价虽然有所回升,但更多的预测者认为,美国经济尚未有复苏的迹象,还不能认为金融危机已经见底。世界金融危机仍将持续,油价仍将波动,我们低价兼并和收购海外油气资产的机遇依然存在。

要加强与跨国公司的联系,通过与跨国公司合作,获取更多的项目参与机会和资产转让信息,尽快做大海外市场,不断提升我们海外项目的运作水平和管理水平。

要加强和投资银行的信息沟通和交流,充分利用他们信息渠道广、反应速度快的特点,快速获取有关油气公司的出售和转让信息。同时,也可以委托他们按照我们的战略意向,有目的地获取有关公司和项目信息。

在对油气公司或油气资产进行收购时,要考虑实施收购的公司的整体布局,要充分论证区块的资源潜力,以能否盈利作为取舍标准。在进行项目选择时,以具有一定规模的石油和天然气项目为主。

3.4 以炼化技术优势为手段,以获取油气资源为目标,推动与资源国上中下游一体化合作

任何一个油气资源国都不想把自己变成原料出口基地,都在努力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希望发展自己的炼化行业。哈萨克斯坦和土库曼斯坦等国家也不例外。可以通过与哈萨克斯坦政府进行谈判的方式,以下游的技术优势为条件,从政府手中获得有一定规模的优质油气项目,在进行一体化合作时,要找到我们利益的平衡点,确保获得的油气资源和项目盈利。

致谢:在论文准备过程中,得到了中石化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海外研究中心同事们的帮助,在此谨致以深深的谢意。

参考文献:

- [1] 作者不祥. IHS 全球盆地数据库. Englewood Col: IHS Inc., 2009.
- [2] BP. Statistical Review of World Energy June 2009[R]. London: BP, 2009; 6, 8—9, 22, 24.
- [3] 金之钧,王骏,张生根,等. 滨里海盆地盐下油气成藏主控因素及勘探方向[J]. 石油实验地质, 2007, 29(2): 111—115.
- [4] 明海会,张庆辉,辛勤. 哈萨克斯坦石油工业综述[J]. 国际石油经济, 2009, 17(2): 37—44.
- [5] 李慧敏,杜廷俊. 石油公司境外合理避税探讨:以哈萨克斯坦为例[J]. 国际石油经济, 2009, 17(2): 33—36.
- [6] 王海燕. 哈萨克斯坦与俄罗斯矿产资源(石油)开采税浅析[J]. 国际石油经济, 2009, 17(9): 47—51.
- [7] 沈剑锋. 阿塞拜疆的石油地位与国际石油合作[J]. 国际石油经济, 2005, 13(7): 58—62.
- [8] 何伦志,安尼瓦尔·阿木提,张新花. 中国的中亚能源发展策略[J]. 上海经济研究, 2008, (1): 37—46.

(编辑 叶德燎)